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挖财基金”)等多家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5年3月21日起,挖财基金等多家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前海开源康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23620)。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2号楼18层03单元 法定代表人:方磊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n.com
2	北京创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创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1号楼3层309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1号楼3层309 法定代表人:梁爽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网址:www.5rich.com
3	上海攀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攀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中西路1207号3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6号大华银行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郑新林 客服电话:8621-68889082 网址:www.pztrue.com
4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都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吉林 客服电话:025-66046166转849 网址:www.huilind.com
5	贵州省贵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龙洞堡电子商务港太升国际A栋2单元5层17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龙洞堡电子商务港太升国际A栋2单元5层17号 法定代表人:陈成 客服电话:0851-85407888 网址:www.gwcfina.com
6	宜信普(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宜信普(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24层2405、24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24F 法定代表人:潘雷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pufund.com
7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1幢第8层09号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1幢第8层09号房间 法定代表人:孙凌峰 客服电话:400-158-5050 网址:www.9fund.com
8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法定代表人:朱晔 客服电话:4000-035811 网址:www.jinjiwo.com
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甜爱路360弄9号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1226号诺亚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卫国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hu-fund.com
1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福潘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和济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021-6537-0077 网址:www.jiyutong.com;www.jiyufund.com.cn

## 关于前海开源康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增加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11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明月路1257号1幢1层103-1,103-2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杨帆 客服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12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业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客服电话:400-610-5568 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13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6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55号通华科技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周欣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14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102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杨高南路428弄由世纪广场1号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俊 客服电话:021-20219988 网址:www.wg.com.cn
15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17层1704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层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1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95255 网址:www.5ifund.com
17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1号楼7层710号 办公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1号楼7层710号 法定代表人:张峰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18	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3楼,8楼 法定代表人:肖斐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20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4000-899-100 网址:www.yibainj.com
21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3单元1111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1801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客服电话:400-822-8848 网址:www.jifzinv.com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5-015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淮安布拉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3,49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81%)的股东淮安布拉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拉德”)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一个月内,即2025年4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912,2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2.00%)。

公司于近日收到布拉德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淮安布拉德投资有限公司

2.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布拉德持有公司股份63,49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81%。

3. 减持期间: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4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

4.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布拉德拟减持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9,91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00%;

5. 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6.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7. 布拉德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布拉德(曾用名:深圳市宝山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均作出如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后两年内不减持的,其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2、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结束后两年内,本公司无减持意向,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扣除首次公开发行时已转让的股份)。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履行完毕,布拉德严格遵守了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布拉德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布拉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布拉德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产融 公告编号:临2025-013

债券代码:185835、137510、138553、138914、115464、115561、115708、115965、240204、240209、240327、240484、240563、240683、240684、240866

债券简称:22产融02、22产融03、22产融23、23产融04、23产融05、23产融06、23产融K1、23产融08、23产融09、23产融10、23产融11、23产融13、24产融02、24产融04、24产融05、24产融06、24产融08

##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暂合计人民币2,709,652,150.00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影响以本案裁判结果或执行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所处的基本情况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产融”或“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文书,基本情况如下:

(一)诉讼机构

诉讼机构名称:北京金融法院

诉讼机构所在地: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59号院

(二)诉讼当事人

原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中航产融

二、诉讼的案件事实、请求的内容及其理由

(一)原告的诉讼请求

1. 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本金及利息并扣除期间分红,总金额暂计为2,709,652,150.00元;

2. 请求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费。

(二)原告起诉的事实与理由

被告诉称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投资”)原持股100%股东,

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开庭审理,涉案双方对案件理解有差异,后续审理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上接B87版)

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股东对议案的表决意见表决后,对所有提案表决,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表决为准。

3、单位委托他人签署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5、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7、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8、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9、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10、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11、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1